证券代码：300494　　证券简称：盛天网络　　公告编号：2022-055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 坚持独立的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尽职尽责地完成了2021年度审计业务。为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大华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由管理层与其协商确定。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64 人

截至 2021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498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29 人

2021 年度业务总收入（经审计）：309,837.89 万元，其中：2021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75,105.65 万元，2021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23,612.01 万元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49 家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50,968.97 万元

2021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2 次；8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3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郭任刚，2006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 9 月开始在大华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次，公开发行债券及新三板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7 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蕊，2019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7 年 2 月开始在大华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曙晖，1996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 10 月开始在大华事务所执业，2008 年 8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会计处理复杂程度，以及大华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工作经验及工作量等因素，依据公允合理的原则与大华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事务所的相关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并对其相关资质进行了核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具有良好的诚信、足够的独立性和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大华事务所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大华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大华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大华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大华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5.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证照、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相关人员的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1 日